

资本市场  
热点年内交易所科创债发行规模超5000亿元  
助力经济转型升级

■本报记者 吴晓璐

日前，中国人民银行行长潘功胜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2023年10月以来金融工作情况时提出，大力发展科技创新债券和绿色债券。

从资本市场来看，据Wind数据统计，截至11月12日，年内交易所市场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以下简称“科创债”）431只，同比增长61.42%，发行规模合计5007.71亿元，同比增长68.75%。其中，以AAA级高信用等级债券为主，发行规模占比超过九成。

受访专家认为，未来，科创债市场扩容势头依旧强劲，发行数量和规模将继续增长，发行结构持续优化，监管部门有望出台税收优惠、融资担保等支持举措，进一步支持科创债发行。与此同时，科创债产品创新力度将加大，更好支持经济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

## 科创债发行规模大幅增长

今年以来，科创债发行规模大幅增长，主要有两方面原因。一方面在于政策支持。今年4月份，证监会发布《资本市场服务科技企业高水平发展的十六项措施》提出，推动科技创新公司债券高质量发展，健全债券市场服务科技创新的支持机制。重点支持高新技术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债券融资，鼓励政策性机构和市场主体为民营科技企业发行科创债提供增信支持。

6月份，中国人民银行、证监会等七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扎实做好科技金融大文章的工作方案》，建立科技型中小企业债券发行绿色通道，从融资对接、增信、评级等方面促进科技型企业发债融资。

“监管部门不断出台优化支持举措，设立发行备案绿色通道，缩短审批时间、提高发行效率等，为科技型企业通过债市融资提供了便利。”中信证券首席经济学家明明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

中证鹏元研发部高级董事、资深研究员高慧珂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科创债发行规模的扩容得益于政策驱动。今年以来，发展新质生产力是经济工作的重要内容，金融领域也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支持发展科技金融。科创债是债券市场服务新质生产力的重要抓手，落实发展科技金融，科创债发行规模持续扩容。

另一方面，从市场情况来看，低利率下，企业债券融资需求增长。以AAA级主体发行的3年期科创债来看，

据Wind数据统计，截至11月12日  
年内交易所市场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431只，同比增长61.42%  
发行规模合计5007.71亿元，同比增长68.75%



年内平均票面利率为2.41%，较去年同期下降0.84个百分点。

“在低利率环境下，科创债发行利率持续下行，发行成本下降，尤其是中长期科创债融资具备价格优势。”明明表示，此外，随着中央及有关部门对新质生产力、现代化生产体系重视程度的不断加深，资本市场针对科技创新企业和项目的融资需求将不断提升，科创债的发行数量和规模也呈现快速增长态势。

## 发行结构持续优化

从科创债发行结构来看，今年以来，科创债发行主体逐渐丰富。央企国企依旧是发行主力，发行数量和规模占比分别为95.82%、97.22%；民企发行数量和规模有所增多，还有1家外资企业发行科创债。

“发行人结构上，信用资质较好的央企国企和优质民企是发行主力军。”高慧珂表示，要提升较弱资质主体发债融资的可得性和便利性，需要借助多元化增信机制、特色化信用评级体系、高收益债券市场等多项措施的配合支持，提升债券市场对该类主体的“包容度”。

此外，今年以来，科创债发行期限明显拉长，5年期以上发行规模占比63.95%，同比提升27.5个百分点。中长期科创债发行占比提升，可以更好

匹配科技创新项目的资金需求。

从地方来看，北京、陕西、山东科创债发行规模居前，分别为1715.5亿元、455亿元和451亿元。从行业（Wind二级）来看，资本货物、能源、材料发行规模较高，分别为1896.4亿元、746亿元、609.4亿元。

“今年以来，交易所大力支持产业企业、民营企业等发行公司债券，促进了具备科创属性的企业和项目通过资本市场融资，因此资本货物、能源、材料等产业行业的科创债发行规模较大。”财信证券债券融资部业务二部负责人王笛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

## 贴标债增多

今年以来，多只科创债都进行了“贴标”，如支持革命老区、粤港澳大湾区、绿色丝绸之路、数字经济、高成长产业、专项用于集成电路等。11月份，河钢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乡村振兴公司债券（支持革命老区）（第一期）成功发行，发行规模15亿元，拟将不低于70%拟用于偿还乡村振兴（支持革命老区）项目的本息负债。

王笛表示，根据监管政策，科创债具有四类细分类别，申请发行科创债的类型和用途本身就较为多元，为科技创新领域的发展具有一

定促进作用。科创债“贴标”的趋势，更反映出在目前监管政策下，发行主体愿意主动研究、结合资金用途等，进行创新“贴标”，是科创债创设意义的体现。

明明表示，通过“贴标”，科创债能够更精准地服务于特定的科技创新领域和区域发展需求，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针对性，促进相关领域和区域的科技创新。同时，这也表明科创债市场正在积极响应国家战略，通过金融创新支持国家重大战略的实施。

明明认为，下一步，科创债市场将呈现四大趋势。首先，科创债发行规模和数量持续增长。随着科技创新能力的提升和新质生产力的发展，科创债市场的扩容势头保持强劲，发行规模和数量预计将持续增长。其次，发行结构持续优化。科创债发行期限明显拉长，中长期债券占比有所提升，发行结构将持续优化。科创债发行期限明显拉长，中长期债券占比有所提升，发行结构将持续优化。科创债发行期限明显拉长，中长期债券占比有所提升，发行结构将持续优化。

“规范征信业发展有利于推动金融行业数据管理与数据规范，进而加强信息主体的权益保护。”博通咨询金融业资深分析师王蓬博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钱塘征信股东结构多元，能够在信息安全、数据、场景及技术方面形成优势互补，有利于行业形成良性竞争和长远发展。

除了刚刚获批牌照的钱塘征信，我国个人征信机构还有2家，分别是百行征信及朴道征信。

2018年5月份，百行征信作为中

钱塘征信牌照获批  
董监高10人团队已定

■本报记者 李冰

11月11日，中国人民银行发布公告，批准钱塘征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塘征信”）个人征信业务的许可。这意味着，钱塘征信成为继百行征信、朴道征信后，第三家持牌的个人征信机构。

上述公告显示，中国人民银行同意钱塘征信设立个人征信机构并核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行政许可范围为经营个人征信业务。征信牌照有效期至2027年11月8日。

根据信息公示表，钱塘征信的注册地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董监高人员已定10人，包括陈隆、李臻、陈鑫春、聂正军、陈亮、章靖忠、郭田勇、周升学、赵磊、程芝娟。

早在2021年11月份，中国人民银行就受理了钱塘征信有限公司（筹）的个人征信业务申请。根据当时公示内容，钱塘征信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为浙江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35%，传化集团有限公司持股7%，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6.5%，浙江电子口岸有限公司持股6.5%，杭州溪树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0%。

目前来看，钱塘征信的股东结构呈现多元化和分散化的特点，股东既有国有企业，也有民营企业。其中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并列最大股东。

“规范征信业发展有利于推动金融行业数据管理与数据规范，进而加强信息主体的权益保护。”博通咨询金融业资深分析师王蓬博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钱塘征信股东结构多元，能够在信息安全、数据、场景及技术方面形成优势互补，有利于行业形成良性竞争和长远发展。

除了刚刚获批牌照的钱塘征信，我国个人征信机构还有2家，分别是百行征信及朴道征信。

2018年5月份，百行征信作为中

个人征信市场扩容  
满足多元化征信服务需求

■韩昱

中国人民银行11月11日发布消息，批准钱塘征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塘征信”）个人征信业务许可。钱塘征信也成为继百行征信、朴道征信后，国内第三家持牌的个人征信机构。

对个人征信市场“扩容”，业内早有期待。今年11月份，中国人民银行行长潘功胜在国新办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介绍2024年将重点抓好的工作中，就包括进一步推进征信市场和支付市场发展。

“近期，人民银行会同浙江省政府指导钱塘征信申请办理个人征信牌照。”潘功胜彼时透露。

在我国征信业务的发展进程中，“政府+市场”双轮驱动是始终坚持的发展战略，作为我国征信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个人征信机构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而钱塘征信的正式获批，也意味着我国个人征信业务市场化进程进一步加快，市场布局进一步优化。

与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提供的“个人信用报告”不同，个人征信机构一般基于个人非借贷信息对个人信用状况进行分析和判断。公开信息显示，钱塘征信将面向金融机构和个人信息主体，提供个人信用评价等个人征信产品和服务，与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运营的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错位发展，与百行征信、朴道征信差异化竞争。

如此看来，钱塘征信的获批，将进一步缓解缺少信贷记录或“薄”信贷记录人群征信服务不足的问题，由此进一步扩大个人征信服务的覆盖范围，满足个人消费者、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等不同客户群体多元化的征信服务需求。

这一预期效果，从百行征信、朴道征信已有数据亦可看出。中国人民银行积极稳妥发展个人征信机构，先后在2018年、2020年批设个人征信机构百行征信和朴道征信，两家机构2023年1月份至9月份提供各类征信服务282亿次，实现个人非信贷替代数据的共享应用。

笔者认为，作为第三家持牌个人征信机构，钱塘征信这一“新生力量”的加入，一方面有助于深化征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优化征信市场布局，激发个人征信市场竞争活力。另一方面也将有助于增加个人征信供给，为金融机构提供更加多元、丰富的个人征信产品，帮助金融机构触达、识别、判断客户，助力金融服务提质增效。

因其他方式无法有效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4〕5号）。限你在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到我局领取前述告知书（联系电话：0551-65367112）。逾期即视为送达。

如你对我局拟给予的行政处罚不服，可在告知书送达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我局申请陈述和申辩，也可申请举行听证。逾期即视为放弃陈述、申辩和听证的权力，我局将按照前述告知书认定的事实、理由和依据对你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决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  
2024年11月13日

## 多地更新房地产“白名单”项目进度条 信贷投放明显提速

■本报记者 杜雨萌

自10月17日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副局长肖远企在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透露“预计到2024年底，‘白名单’项目贷款审批通过金额将超过4万亿元”后，《证券日报》记者注意到，最近一段时间，地方“白名单”项目信贷投放明显提速。

例如，重庆市住建委11月11日发布消息称，为做好房地产项目融资、保障房屋建成交付，重庆多措并举推进房地产“白名单”制度落地见效。截至10月底，重庆市已有254个房地产“白名单”项目获得授信688.1亿元，其中，235个项目获得放款518.4亿元，有力缓解了企业资金压力推动项目加快建设。再比如，11月5日，深圳市委金融办消息显示，目前，深圳辖内银行已审批“白名单”项目67个、审批通过金额超过800亿元，授信金额位居全国各大城市前列。

“房地产‘白名单’项目贷款投放速度的加快，反映了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在保交房方面取得的积极成效，尤其是一揽子增量政策在加速落地见效。”财信研究院副院长伍超明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随着后续房地产合格项目“应进尽进”、已审贷款“应贷尽贷”、资金拨付“能早尽早”，金融机构对房地产“白名单”项目融资的支持力度将进一步增强。

当前，推动房地产市场的止跌企稳，“保交房”显然是其中的重要一环。随着去年10月份召开的中央金融工作会议明确提出“完善房地产金融宏观审慎管理，一视同仁满足不同所有制房地产企业合理融资需求”后，应运而生的房地产融资“白名单”机制，无疑在推动保交房过程中，扮演着重要的“资金活水”角色。

京津冀房地产研究院院长、北京

市房地产法学会常务副会长赵秀池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称：“房地产融资机制‘白名单’的建立，不仅是为房地产项目融资提供了便利，更为房地产项目按时完工和交房提供了必要条件。”

从房地产“白名单”项目的信贷投放进度来看，自1月中旬设立以来，国家金融监管总局4月份披露的数据显示，截至3月末，商业银行对协调机制推送的全部第一批“白名单”项目完成审查，其中审批同意项目数量超2100个，总金额超5200亿元。在9月24日国新办新闻发布会上，据国家金融监管总局局长李金泽介绍，商业银行已审批“白名单”项目超过5700个，审批通过融资金额达到1.43万亿元，支持400余万套住房如期交付。随后，肖远企在10月17日给出的一组最新数据显示，截至10月16日，据统计，“白名单”房地

项目已审批通过贷款达到2.23万亿元。

结合国家金融监管总局最新数据来看，截至10月31日，“白名单”项目贷款审批通过金额超3万亿元。

在中国银行研究院研究员叶银丹看来，房地产“白名单”项目规模的扩容，除了为房地产项目带来更多资金支持，缓解房地产行业融资难题，进一步推动已售商品房的竣工交付，缓解房地产开发投资的下行压力外，还将有助于改善市场预期，提升居民对新房的信心，推动更多有效需求释放。

叶银丹认为，随着近期从中央到地方密集出台房地产支持举措，预计今年四季度，房地产销售有望迎来边际改善，即“以价换量”趋势延续，销售有望进入筑底阶段。

## 慧眼观楼市

(上接A1版)

指数化投资  
迎发展机遇期

目前，指数化投资正迎来绝佳的发展机遇。从需求端来看，越来越多的投资者开始认识到指数化投资低成本、高透明度和分散风险的优势，纷纷将目光聚焦于更具效率和稳定性的指数化投资产品。

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ETF)为例，据Wind资讯数据统计，截至目前，全市场已成立ETF产品1008只，相较年

初增加131只；相关产品规模达3.75万亿元，相较年初增加1.70万亿元。

一方面，监管积极作为，深入推进投资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完善相关法律法规，加强对市场的规范和引导，为指数化投资产品的供给创造了良好的环境。

上海证券交易所理事长邱勇在2024年上交所国际投资者大会上表示，上交所持续丰富宽基指数和ETF产品体系，积极引导增量资金流入，推动指数化投资高质量发展，如联合中证指数公司编制发布和修订了286条指数，上证、中证指数产品规模超3万亿元。此外，积极推动跨境指数化投资，今年

推出了境内首批投资沙特市场的跨境ETF产品。

另一方面，金融机构和基金公司积极响应市场需求，加大了在指数化投资产品方面的创新和供给力度，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优势和资源，深入挖掘市场潜力，推出了多样化的指数化投资产品，不仅丰富了传统宽基指数产品的种类，还积极拓展了细分领域的行业指数和主题指数产品。

在此背景下，如何抓紧发展机遇期？林先平表示，从监管角度来看，需要持续跟踪市场动态，适时调整和细化监管规则。金融机构和基金公司则要

利用金融科技的力量，深入挖掘数据，精准捕捉市场趋势，开发出更具特色的指数化投资产品。同时，在产品开发过程中要强化风险管理意识，对新指数的编制要进行充分的历史回测和压力测试，确保在极端市场条件下产品的稳定性。对于投资者来说，需要积极参与各类投资者教育活动，深入了解指数化投资的原理、不同指数产品的特点以及如何构建适合自己的投资组合。此外，整个行业还需要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完善数据服务体系，为指数编制、产品研发和投资者决策提供更准确、及时的数据支持等。

马上就评